

苏轼知登州故事②

苏轼与登州食盒

吴忠波

宋元丰八年(1085)秋,苏轼赴登州上任,一路苦旅,及至初冬才到达。前后百日,竟与一只食盒(宋称累

一、吃货:携壶藉草

苏东坡是个真正的“吃货”,这事儿他自己从不否认。“自笑平生为口忙,老来事业转荒唐”(《苏轼诗集》卷二十)。“东坡肉”便是他发明的经典美食代表作。

东坡还有个癖好——野炊,且要求讲究,有格调。他不愧为典型的北宋文人,喜欢踏青郊游,青睐携壶藉草,就是带着酒壶和草席到山野或溪边,休闲观景,饮酒品食。

苏轼对于自己在家乡度过的少年时光留有深刻记忆。“我昔在田间,寒疱有珍烹。常支折脚鼎,自煮花蔓菁(俗称茺菁、大头菜)。”(《苏轼诗集》卷四十四)

二、食盒:游山神器

古代食盒,由春秋战国时期盘状食器,演变到汉代至魏晋后“椀”或“椀”。宋代文人墨客郊游时所用的“游山器”,则堪称提食盒的起源——“上公遗我游嵩具,匣罍杯孟色色全”。(《潞公集卷四》文彦博)

食盒伴着士大夫、显贵们的闲暇生活,是踏青游憩、田野雅集的必备佳品。据《东京梦华录》记载,北宋时“市井经纪之家,往往只于市店旋买饮食,不置家蔬”,犹如今天的“外卖”。

酒馆和餐馆,用食盒运送熟食,箱状食盒,大小不一,大的有半人多高,须两人肩扛,小的一尺来高,一个人就能提动。居家食盒形制为长方或圆形,多层格,带抽屉。内设分区,盛放汤菜和主

三、滕甫:亦师亦友

滕元发(1020-1090),名甫,字达道,浙江东阳人。其官至“龙图阁学士,复知扬州,未至而卒,年七十一,赠左银青光禄大夫,谥曰章敏”。(《宋史·滕元发传》)

滕元发比苏轼大十七岁,是前辈,更是他的铁哥们儿。这位滕公,是范仲淹之父范雍的外甥,九岁能赋诗,长大后更是了不得——两中探花,科举史上绝无仅有,两年之内三次担任开封府尹。

滕元发晚年与苏轼交往,照应他诸多;苏轼也在潜移默化中,沾染了滕元发的英雄豪杰之气。

苏轼跟滕元发的忘年交,始于开封府推官任上。熙宁三年(1070),35岁的苏轼与滕元发相晤,两人一见如

子)结下了不解之缘。

鲜有人知,为求做这只小小食盒,他不惜屡屡修书,托付师友,仿佛天下再无更要

新婚后的苏轼,被妻子王弗拴在了岷江边、古庙前、清溪旁,到处留亲密、印爱迹。苏轼爱吃的炒瓜子、炸蚕豆等,都被她装进简易的食盒里,然后到瑞草桥畔野炊。这是他们短暂婚姻中,最具烟火气的甜蜜注脚。

在家乡四川眉山,苏轼跟叔丈王庆源在中岩寺、瑞草桥畔野炊,享“江上携壶藉草之乐”(《苏轼文集》卷五十九)。他在给妻弟王元直信中写道:“往来瑞草桥,夜还何村,与君对坐庄门,吃瓜子炒豆,不知当复有此日否?”(《苏轼文集》卷五十三)

后来为仕途辗转多地,食

食。富者用紫檀、黄花梨、鸡翅木,庶民用榉木、柏木。另有表面髹漆、朱红、黑漆及描金绘花的。

苏轼曾在《馈岁》(《苏轼诗集》卷四)诗中描绘蜀地岁末风俗——互相馈赠食物“盘鲤、笼兔”,家家户户以食盒盛放年礼,络绎不绝,人间烟火气十足。

在《后赤壁赋》中,苏轼与客“携酒与鱼,夜游赤壁”。《赤壁赋》中有文“肴核既尽,杯盘狼藉”。(《苏轼文集》卷一赋)——那些装满酒肴的用具,也必是食盒无疑。他在后来某年春日“携白酒鲈鱼过詹使君食槐叶冷淘”,“青浮卵碗槐芽饼,红点冰盘藿叶鱼”(《苏轼诗集》卷三十九),也将食物装入食盒,与友人共享美

故。元丰四年(1081)正月,苏轼被贬黄州时,滕元发曾利用调任之机,绕道专程去看望他。此后两人鸿雁传书,或交流人生和政治,或沟通养生体验及文化。

元丰七年(1084),苏轼徙常州,而滕元发改知湖州,两人相约在镇江金山寺见面。苏轼先在仪征安顿好家人,即乘船前往金山寺。苏轼后来在给朋友的信里写道:“久放江湖,不见伟人。前在金山,滕元发乘小舟破巨浪来相见,出船,巍然使人神耸……”(《苏轼文集》卷五十七)

到金山后,滕元发劝他向朝廷上表,改换安置所,就在水光山色的江淮一带安家。最后在朋友们的帮助下,苏轼将家选定在常州宜兴。

紧之事。后来终于如愿以偿,那食盒也“累”进了几重师友情谊。这桩登州旧事虽小,意味却悠长。

盒跟马随车,野饮携壶藉草,也都成了苏轼必选项。“为甚酥”是他在黄州时所创名称:“野炊花间百物无,杖头惟挂一葫芦。已倾潘子错著水,更觅君家为甚酥。”(《苏轼诗集》卷二十二)

又有“开樽藉草可行路,不惜春衫污泥土”,“故人馈我玉叶羹,水冷烟消谁为煮”。(同上)

苏轼后来还有《浣溪沙·野饮松下》:“携壶藉草亦天真。玉粉轻黄千岁药,雪花浮动万家春。醉归江路野梅新。”(《苏东坡全集》卷二十九词)

这一切,都给苏轼留下了不可磨灭的难忘印记。

食之乐。

苏轼谪居黄州四年,转汝州、驻常州,后去登州。同样使用食盒,心情却不一样。且不说登州那地方,海市蜃楼他念叨半辈子,还有山珍海味,想想都让人流口水。黄州苦,他吃出了“东坡肉”;登州美,他不得吃出个“东坡鱼”来?

况且,这些年颠沛流离,从汴京到杭州,从湖州到黄州,一家人跟着他吃苦受罪。如今知州官复原职,出门野炊,总得有个像样的食盒吧。这是给自己一个交代,也更像换一种心情。

可他马上就要赶路,现做起来不及了。思来想去,他决定托个人帮忙。

这个人,就是滕元发,此时正在湖州任知州。

就是这样的关系,使他们成为政治上的盟友,生活上的朋友。因此,登州这一转折期,苏轼跟滕元发紧密交流,便在情理之中。《苏轼文集》里收了他跟滕元发的书信六十八封,仅次于程正辅的七十一封,排在第二。其中至少十七封,是赴登州途中及任上写的,跟食盒有关的就有三封。换句话说,这位老兄一边赶路,一边跟滕元发碎碎念念食盒的事儿,真执着。

这次求做食盒,说起来也不算大事,但苏轼写得恳切、认真,滕元发回复也干脆与痛快。从中也说明了苏轼深谙人性的一面:朋友都是麻烦出来的。求人办事,彼此的关系更铁,更有黏性了。

四、求助:朱红累子

从常州尚未启程时,第一封信就发出去了,苏轼写得小心翼翼,带着点儿试探的味道:“许为置朱红累子,不知曾令做否?若得之,揣以北行,幸甚。如不及已,亦非急务。不罪。”(《苏轼文集》卷五十一,下同)

嘴上说“非急务”,其实是着急的,不然也不会专门写信来问。这里说的“朱红累子”,就是朱红色的多层食盒,竹木结构,髹漆光亮。其中朱红色的累子,尤为常见,吉祥、繁荣,受欢迎。

苏轼要的这个食盒,档次不低。他在启程后,第二封信里,说得清楚,要求具体:“某好携具野炊,欲问公求朱红累子两卓、二十四隔者,极为左右费。然遂成藉草之兴,为赐亦不浅也。”

原来,他要的是“两卓、二十四隔”——两层食盒,二十四个格子。这么多格子,凉碟热菜、干鲜果品、酒壶茶具都能装。还生怕滕元发不理解,他解释了这食盒的用途。

其实,滕元发早就懂了。苏轼刚接到登州任命的时候,他就率先送了建茗礼物——福建名茶来祝贺。苏轼回信道谢:“前蒙惠建茗,甚荷。醉中裁谢不及,愧悚之极。”翻译过来:

五、礼用:食盒情结

元丰八年十月十五日,苏轼到达登州。

来而不回非礼也。他第四次给滕元发写信,说的是回礼的事。苏轼拿出自己的俸禄,置办了一批登州礼物:“鲍鱼三百枚、黑金棋子一副、天麻煎一部,聊为土物……”意为,鲍鱼、棋子、天麻煎,都是当地土特产。

苏轼把这些东西打包寄给滕元发后,又去第三封信:“月中前,急足远寄,必已收得。”

当时从登州到湖州,驿道实际通行距离甚远,很可能在1300公里到1700公里之间。而苏轼寄赠礼物,使用急脚递这一紧急的军情传递方式,速度惊人,可在一周内完成传递。此信息可倒推,苏轼离开登州的时间,应为十一月中旬。

苏轼在登州时,曾写过食盒:《鰻鱼行》中,“西陵衰老總(同“糖”)帐空,肯向北河亲馈食”诗中,提及的“馈食”二字,正是古人用食盒传递食物与情谊的真实写照。苏轼准备珍贵的鲍鱼(鰻鱼),将其“分送羹材作

您送的好茶收到了,感激不尽,之前喝醉了没及时道谢,实在惭愧。

第三封信,是苏轼收到食盒后写的。那会儿他已经到登州了。他打开一看,喜出望外——滕元发做的食盒,格外精致,光彩照人,比他想象的还好。他赶紧写信致谢:“某干求累子,已蒙佳惠,又为别造朱红,尤为奇妙。物意两重,何以克当。捧领讫,感愧无量。”意思很直白:我求您做的食盒收到了,特别好,尤其是那朱红色,太奇妙了。食盒本身贵重,您的心意更珍稀,我受之有愧啊。“感愧无量”四个字,他掏了心窝子。

信里还提了一句:“旧者昨寄在常州,令子由带入京。俟到,不日便持上也。”——旧的食盒已经寄到常州,让弟弟苏辙带到京城去,等到了就拿过来用。这话说得有意思。一个食盒,新新旧旧,全是故事。

滕元发给苏轼做的那个朱红累子,就属于“高级定制”——既是实用器,也是艺术品,更是情谊的载体。而苏轼求食盒,求的也不只是一个器物,而是一种生活态度和方式——哪怕被贬谪、哪怕在赶路,也不能亏待了嘴,不能委屈了心。

眼明”,与友人分享这份海中珍馐——在那个时代,也只有食盒才能承担保存和运输美味的使命了。

登州山海仙境,果然没让他失望。陆岛相映,城郭巍峨,蓬莱阁矗立丹崖山上,俯瞰北海(今黄渤海),气象万千。

试想那一日,苏轼携带着他的“累子”食盒,登临蓬莱阁。食盒中或许盛着登州当地的时令海味,或许有几碟精致的佐酒小菜。海风吹拂,杯盏交错,眼前是变幻莫测的仙山海市,身后是食盒带来的世俗温暖。人间烟火与天景奇观融为一体,正是苏轼生活美学最生动的写照。

苏轼走的那天,登州下着雪。他让人把食盒用布包好,放在马车最稳当的地方。回头看了一眼蓬莱阁,叹了口气,上了路。

苏轼离开登州后,那个朱红累子一直跟着他。每当看到那个朱红色的食盒,他就会想起登州的山海,想起滕元发为他驾一条小船,破浪而来。